

广州教育学会

穗教学会〔2019〕10号

广州教育学会关于申报2019年 教育科研课题的通知

各学会会员、各专业委员会、各区教育学会、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文件战略布局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广州市“十三五”时期教育工作的重大部署为依据，进一步发挥教育科研在“科研兴校、科研兴教、学科建设和教师发展”的促进作用，现启动广州教育学会关于申报2019年科研课题申报工作。现将课题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分为三个类别：重大课题、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

二、选题内容

课题可以参考《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选题指南》进行选题，也可以根据自身基础和研究的实际需要自拟选题。

三、经费资助

重大课题拨给立项（依托）单位 1-3 万的课题研究经费。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立项备案、过程指导、结题评审等，学会不收取任何费用，所需费用由学会申请各种专项资金支持。建议各课题承担单位给予课题组一定经费资助。

四、研究周期

本次申报的重大课题、重点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 3 年。

一般课题以短期研究为主，采用“宽进严出”管理策略，研究周期不超过 2 年。

五、申报流程

（一）研读材料。课题申请人应在仔细阅读《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试行）》（附件 1）和《广州教育学会 2019 年教育科研课题选题指南》（附件 2）的基础上，认真如实填写《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附件 3 或附件 4）。

（二）网络填报。课题负责人登录广州教育学会网站（<http://gzse.org.cn>），点击主页的【课题申报】，进入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系统。具体按照《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系统操作指引》（附件 5）进行网络申报。

（三）网络评审。所有课题由各专委会或区教育学会或学校（单位）进行初审和推荐，学会再进行立项或立项备案

评审。

重大课题、重点课题立项评审通过后，需提交《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一式一份，存档备案。申报材料邮寄到广州教育学会秘书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 172 号 205 室，联系人：杜静香、程鑫，联系电话：83180464，18026334368）。

六、申报时间

课题申报时间从 2019 年 6 月 26 日开始，至 9 月 26 日截至，逾期不予受理。

七、其它说明

（一）根据广州市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学会及专业委员会确定若干课题作为重大课题，采取指定、委托或公开招标的形式，组织项目的立项和实施。

（二）各区教育学会可推荐 40 项一般课题申报，各专业委员会可推荐 50 项一般课题申报，其中同一所学校推荐课题项目数不能超过 2 项。

课题成功立项备案后，学会将组建科研专家指导团队，对立项课题进行过程指导。学会对每个科研专家指导团队开展课题研究活动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

（三）广州教育学会课题结题评审结果报广州市教育局备案，并作为教师职称评审、评先评优等专业晋升的有效课题。

（四）申请人应该自觉遵循学术规范，不得重复申报已

经在市级以上（含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业务主管部门立项的相同或者相近的课题。违反者将取消其课题申报或结题评审的资格。

附件：

1.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2. 广州教育学会 2019 年教育科研课题指南
3.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重大课题、重点课题版）
4.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申报表（一般课题版）
5. 广州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系统操作指引



课题申报联系人：杜静香 程鑫

联系电话：83180464 手机：18026334368